

僑光科技大學 內部控制制度

單 位		課外活動指導組	編修日期	114/07/01		
工作項目		學生自治組織申訴處理	文件編號	Be008	風險值	2
承辦人姓名		吳云萱	職 稱	書記		
代理人姓名		王偉軒	工 作 量	不定時		
流程图	如附表。					
作業程序	1.學生評議會受理申訴案件，受理申訴內容包含統一解釋學生會章程及其他相關規章、仲裁學生會與其他各組織間之紛爭、議決學生議會正副議長彈劾及學生議員懲戒、議決學生會正副會長及學生會相關人士彈劾及懲戒、其他重大爭議。 2.針對案件之申請評議目的、爭議之性質與經過、涉及法規、申請評議之理由，及申請人對案件所持之立場與見解等各項資訊進行審查與了解。 3.召開學生評議會議，針對申訴案件進行議事，其中對於特定事項有瞭解之必要者，可請相關人員列席說明，達成決議後需建立會議紀錄。 4.將決議內容以書面方式公告周知，完成結案。					
控制及稽核重點	1. 學生評議員不得同時擔任學生會、學生議會負責人及幹部或學校社團之負責人，並應依據章程獨立行使職權。 2. 學生評議會議之決議，須經全體委員二分之一以上出席，出席人數三分之二以上同意。					
使用表單	僑光科技大學學生自治組織申訴申請表。					
參考法規	1.僑光科技大學學生會組織章程。 2.僑光科技大學學生會學生評議會組織辦法。 3.僑光科技大學學生會學生評議會議事規則。 4.僑光科技大學學生社團組織及輔導辦法。					
備註						

僑光科技大學 內部控制制度

單位	課外活動指導組	編修日期	114/07/01		
工作項目	學生自治組織申訴處理	文件編號	Be008	風險值	2

〔 學生自治組織申訴處理 〕

流
程
圖

